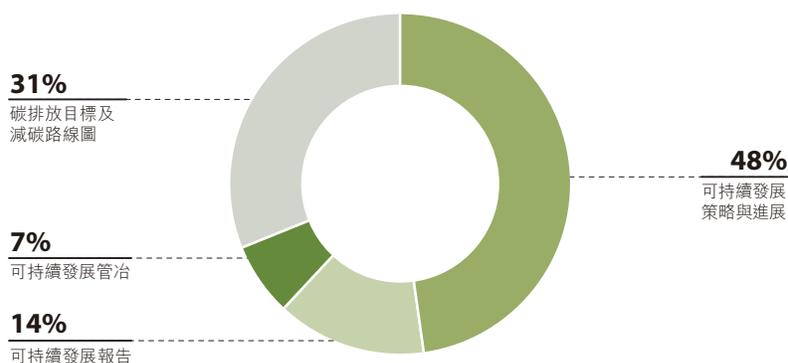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報告

各位股東：

我們欣然提呈2024年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報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視和監督本集團在企業責任、可持續發展及相關政策上的整體願景和行動方案。委員會負責將任何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和事宜，包括氣候相關事宜，提呈董事會垂注。委員會亦會就可持續發展為本集團帶來的風險及機遇，包括與氣候相關的風險及機遇，作出評估及提出建議。

委員會年內的活動及 議程時間分布



2024年的組成	Young Elaine Carole* (主席) 王靜瑛* 利子厚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性比重	66.7%
會議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每年至少舉行1次會議於2024年召開2次會議
2024年及2025年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檢討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及進程檢討因應最新可持續發展而調整相關政策或指引的必要性檢討集團碳排放的目標及減碳路線圖每季度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的進度及匯報氣候行動的最新情況評估可持續發展風險及議題，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檢視及批准可持續發展報告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報告

角色及權力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角色及權力包括：

- 檢視及批准本集團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計劃、策略及政策、實務及框架，並向董事會匯報；
- 根據本集團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計劃、策略、重點項目、政策及框架，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採取的措施是否足夠及有效，並就此提出改進建議；
- 檢視及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事宜，包括氣候相關事項，並就此向董事會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作為整個企業風險管理流程的一部分）匯報；
- 監察及檢視與本集團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重點項目有關的現有及／或潛在問題、趨勢及投資；
- 監察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政策和實務，以確保該等政策和實務仍然適用，並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包括但不限於相關由聯交所發行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及《上市規則》）；及
- 檢討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批准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並於公司年報中作出相關披露。

活動

2024年2月舉行的會議詳細內容於2023年年報作出披露。

2024年3月到2025年2月期間，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並收到管理層就本集團可持續發展進度提供的季度匯報。管理層(包括可持續發展部代表)出席會議以匯報最新情況及回答問題，並協助委員會推進決策過程。於年內報告、討論及/或考慮的事項詳情載列於下文。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於過去12個月的活動及議程

2024年7月會議	8月季度匯報	11月季度匯報	2025年2月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持續發展進度匯報 – 2024年第1及第2季度 檢視修訂後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和框架以及相關的企業目標 檢討集團碳排放目標及減碳路線圖 最新政策及監管資訊，當中包括聯交所的新氣候規定及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建築業指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持續發展進度匯報 – 2024年第2季度 檢視本集團已修訂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和框架以及相關的企業目標 最新政策及監管資訊，當中包括，聯交所的新氣候規定 可持續發展績效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新的半年關鍵績效指標 希慎投資組合的溫室氣體排放情況 綠色建築認證進度 社區計劃及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持續發展進度匯報 – 2024年第3季度 檢視本集團已修訂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和框架以及相關的企業目標 可持續發展績效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海利園綠色建築及WELL健康建築標準認證進度 可持續發展獎項 社區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持續發展進度匯報 – 2024年全年 2024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最新政策/監管資訊/指引，包括香港金融管理局的香港可持續金融分類目錄和自然相關財務揭露(TNFD) 檢視可持續發展相關政策 年度檢視環境、社會及管治職能的資源是否充足 年度檢視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匯報氣候行動及其他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績效表現的最新情況 檢視職權範圍

檢視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及框架

委員會檢視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目標及框架，參考國際基準及同業的慣例，審議本集團的行動方案，並識別相關的潛在可持續發展風險及挑戰，重點關注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委員會亦識別出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關鍵議題，包括氣候相關事宜，並已將其提呈董事會垂注。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報告

討論環境、社會及管治概況及措施

就討論環境、社會及管治概況及措施，委員會：

- 定期審議本集團的社區參與策略，為未來發展預作籌謀。希慎深明社區乃本集團營商傳統的根基所在，因此與業務所在地的社區保持密切聯繫；
- 檢視為促進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而採取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包括我們為確保員工及社區的安全及福祉而採取的措施；
- 檢視可持續發展財務框架，並向合資格的環保或社區項目提供支援措施；
- 檢視可持續發展工作及成果；
- 檢視現行的氣候相關倡議，評估其有效性和影響，並檢討為提升我們的可持續成果所實施的行動計劃；及
- 識別本集團整體的長期及短期可持續發展目標，並檢視其進度。

檢討本集團碳排放目標及減碳路線圖

就檢討本集團碳排放目標及減碳路線圖，委員會：

- 檢視本集團根據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BTi) 而設定的碳排放目標，評估其與同行的一致性，以及實現該等目標的進程；
- 檢視本集團減碳策略的近期目標及所取得的進展；及
- 檢視其他環境目標及相應的減排策略，包括提議的廢物目標和水資源目標。

可持續發展管治

有關可持續發展管治方面，委員會：

- 檢視、批准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作為整個企業風險管理的 – 部份) 匯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當中涉及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以及相應的緩解措施。詳情載於「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
- 檢討可持續發展管治框架，並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及報告資源的充足程度感到滿意；
- 檢視職權範圍，從而加強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管治的架構；及
- 檢視可持續發展相關政策，包括氣候變化政策，以識別、評估、監察及報告氣候相關問題。

詳情載於「2024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委員會的有效性

作為董事會評估流程的一部份，年內對委員會的有效性作正式檢討，所得出的結論是委員會的運作持續行之有效。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Young Elaine Carole (主席)

王靜瑛

利子厚

香港 · 2025年2月18日